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

因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投资”或“本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0 月 26 日起停牌。自《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首次披露之日计算，最近十二个月内，现代投资购买资产情况如下：

（一）收购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的股份

2017 年 11 月 30 日，现代投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持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上市公司以自有资金 42,600 万元，收购长沙农商行 20,000 万股，占其股份总数的 4%。此次增持收购后，公司将累计持有长沙农商行 7% 的股权，为其第三大股东。

（二）现代投资子公司收购科尔沁左翼中旗现代星旗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51% 股份并对其增资

2018 年 1 月 9 日，现代投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现代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科尔沁左翼中旗现代星旗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51% 股份及其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湖南现代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科尔沁左翼中旗现代星旗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51% 的股份，并对其进行增资，现代环科合计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5224 万元。

除前述交易外，现代投资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未发生其他资产购买、出售行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除前述交易外，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未发生其他资产购买、出售行为。前述交易与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无关联关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之签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25 日